

封丘县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 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部门预算管理水平，根据《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号）文件要求，河南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受封丘县财政局委托，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对封丘县乡村振兴局负责实施的“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修好一条路，就能带动一片产业，带富一方百姓，产业因路而兴，村庄因路而美。近年来，我国聚焦乡村振兴和产业发展，大力发展“交通+”模式，推进农村道路与沿线配套设施、产业园区、旅游景区、乡村旅游重点村一体化建设，大力发展“路衍经济”，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打造新引擎。农村道路建设有利于农产品的快速运输，使得农产品能够及时到达市场，保证农产品的质量和新鲜度，这不仅能提高农民的收入，还能带动农产品加工、物流等相关产业发展；农村道路建设有利于发展农村旅游，通过改

善交通条件，提高景点的可达性，为农村旅游提供便利的交通支持，同时，道路建设也能美化农村环境，进一步吸引更多的游客，为农民增加新的收入来源；良好的道路交通条件能够吸引更多的外资进入农村地区，这不仅能为农村地区提供新的就业机会，也为当地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目前，封丘县部分乡镇农村道路仍存在路面状况较差的问题，雨季来临，路面泥泞不堪，严重影响了农民的出行和农产品的运输，这不仅给农民的生活带来了不便，也制约了当地的经济发展。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29号）、《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乡市“十四五”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新政〔2022〕8号）等文件，封丘县乡村振兴局深入实施“四好农村路”助力乡村振兴，大力推进农村公路建设，提高农村公路发展水平，加快发展农村公路路衍经济，推动更多乡村实现“因路而兴”“因路而富”，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

2.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预算安排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乡村振兴局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

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29号)、《封丘县乡村振兴局关于申请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请示》(封乡振〔2023〕5号)文件,项目资金全部来源于中央补助资金,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796.75万元,调整后预算为786.65万元。

(2) 预算执行情况

经查阅相关资料,截至评价期结束,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已支付786.6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支出明细见表1-1。

表 1-1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明细表

序号	建设内容	支付金额 (元)	支付时间
1	赵岗镇孙村道路建设	530,847.00	2023年6月30日
2	冯村乡蔡村	523,221.00	2023年6月30日
3	陈桥镇司井村、马李寨村、曹岗乡后府村道路建设	1,717,163.00	2023年6月30日
4	赵岗镇庞村、慧寨村、北常岗村道路建设	1,462,828.00	2023年6月30日
5	陈固镇邢庄村道路建设	552,754.00	2023年6月30日
6	城关乡南葛寨村、水车里村、五里井村道路建设	1,740,036.59	2023年7月6日
7	居厢镇安上集村、陈固镇周庄村、应举镇东獐鹿市村道路建设	187,729.42	2023年6月30日
8	尹岗镇碾庄村道路建设	225,000.00	2023年7月14日
9	黄陵镇庄呼村、李家寨村、宋庄村黄陵村道路建设	926,920.99	2023年7月14日

序号	建设内容	支付金额 (元)	支付时间
	合计	7,866,500.00	-

3.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封丘县“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主要内容为在全县范围内覆盖10个乡镇、20个行政村修建3-5米宽水泥道路，面积为111,068.00平方米，C25商砼，厚12-18厘米。截至评价期结束，水泥道路建设工程已全部完工，总体验收合格率为100%。经评价组整理分析，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如表1-1所示。

表1-1 项目完成情况明细表

序号	建设内容	材料规格	规划面积 (m ²)	验收面积 (m ²)
1	赵岗镇孙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4,800.00	4,800.00
2	冯村乡蔡村	C25 商砼	4,800.00	4,764.70
3	陈桥镇司井村、马李寨村、曹岗乡后府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16,570.10	16,570.00
4	赵岗镇庞村、慧寨村、北常岗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14,200.00	14,200.00
5	陈固镇邢庄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4,800.00	4,800.00
6	城关乡南葛寨村、水车里村、五里井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16,800.00	16,800.00

7	居厢镇安上集村、陈固镇周庄村、应举镇东獐鹿市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13,500.00	13,500.00
8	尹岗镇碾庄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8,500.00	8,500.00
9	黄陵镇庄呼村、李家寨村、宋庄村、黄陵村道路建设	C25 商砼	27,098.00	27,098.00
合计		-	111,068.10	111,032.7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在过去道路建设基础上，规划建设水泥道路，项目建成后，将使 130 个村的群众受益，切实改善村民出行条件，全面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主管部门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表，结合封丘县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资金支出内容，评价组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对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进行了全面梳理。梳理后的项目绩效年度指标如表1-2所示。

表 1-2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道路建设总成本	≤796.7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修水泥道路面积	≥111,000.00 m 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出行条件	≥90%
		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全面了解、分析“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的资金使用、管理和实施等情况，评价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切实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总结经验并分析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为下一步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益性和效率性提供决策参考。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封丘县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涉及资金规模为786.65万元。评价范围包括项目立项决策、过程管理、实施产出和实施效果等全过程。

3.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范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

(二) 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以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文件要求为指导，坚持绩效导向，从项目设立实施的根本目的出发，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分层设定，下设4个一级指标，12个二级指标和21个三级指标。指标数据主要来源于政策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财务资料、访谈、问卷调查等。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评价原则，全面系统分析项目的立项决策、过程管理、成果产出和实施效果，综合评价项目实施及资金支出的效益。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式，主要采用以下方法：

(1) 比较法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整体规划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等情况比较，综合分析项目目标设立是否明确、资金

投入是否科学、建设内容是否合理、项目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为指标评分提供数据支撑。

（2）因素分析法

评价组在通过多种方式充分了解项目实施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对项目单位相关责任人员访谈，通过查阅项目决策、监督、管理等过程记录文件，找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或未实现的内外部原因，分析各种因素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并针对这些因素提出合理有效建议。

（3）综合评价法

评价组通过设立项目执行、效果等维度的评价指标，构建客观、科学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对项目建设成效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价。

（4）公众评判法

评价组针对项目建设进度、质量、安全管理情况以及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等方面设计调查问卷，了解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建设、运营管理的满意程度和相关意见、建议，分析项目建设、管理是否符合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

（5）社会调查法

评价组通过现场勘查、访谈调研、资料收集与数据复核等方式对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调查，并对项目产出和项目绩效进行综合分析。

（6）其他评价方法

评价组根据上述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视工作需要而采取的其他方法。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整体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封丘县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前期手续完备；项目资金管理层面，预算编制合理，成本控制有效、资金使用规范；过程管理方面，合同管理基本规范，绩效管理基本规范；产出层面，项目整体完成率较高。通过项目实施，切实改善了村民出行条件，有效提升农村道路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

但是从评价组调研情况来看，项目还存项目工期延期申请不符合要求，审核把关不严；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绩效管理工作中不深入等问题。

（二）得分与绩效等级

2023年基础道路建设项目（提前下达）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遵循《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提出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框架体系，在此基础上，结合绩效评价实务经验，将关注重点集中于产出和效益，并增加了对项目影响力因素的考核。权重的设置参考《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和《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评价组根据对项目文档资料的梳理、归纳、分析，并结合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评价原则”为原则完成了项目绩效评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的规定，该项目评价得分为94.25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各指标得分如下表3-1。

表3-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分	指标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00	13.50	90.00%
B 过程	25.00	23.00	92.00%
C 产出	30.00	27.75	92.50%
D 效益	30.00	30.00	100.00%
合计	100.00	94.25	94.2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类指标共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15.00分，实际得分13.50分，得分率90.00%。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但项目绩效目标表填报不规范，部分指标值设置不够合理明确；预算编制过程清晰、科学。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类指标共2个二级指标，9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25.00分，实际得分23.00分，得分率92%。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实施过程中各部门职责划分清晰、制

度执行基本有效。但在绩效管理方面被评价单位未能如实反映出绩效监控内容；项目验收方面，验收资料中部分内容填报填报不规范。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共4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27.75分，得分率92.50%。该项目建设完成情况较好，有效控制建设成本。但在项目完成及时性方面，未能有效督促。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共3个二级指标，4个三级指标，权重分值共30.00分，实际得分30.00分，得分率100%。该项目的实施在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方面取得了较好效果，通过开展满意度问卷调研，受益群众整体满意度较高。

五、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工期延期申请不符合要求，审核把关不严

尹岗镇碾庄村道路建设项目合同工期为“2021年12月6日-2022年1月5日”，实际施工日期为“2022年2月20日-2022年3月17日”，施工单位提交的工期延期申请原因为“大量降水造成路基积水，路基松软”，经评价组查阅分析相关资料，此原因应考虑在合同工期范围内，不属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程延期原因。项目工期延期申请不符合要求，审核把关不严。

（二）项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绩效管理不深入

一是，根据2023年封丘县乡村振兴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资料，该项目新修水泥道路总面积为111,068.00平方米，而项目单位的年初绩效目标表数量指标值设为“=66,396.00平方米”，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二是，经评价组核查相关资料，截至2023年7月，该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为“=111,032.70平方米”，但项目监控表与监控报告中，完成新修水泥道路面积为“66,396.00”平方米，填报内容未能如实反映出项目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不深入，绩效管理水平和有待提高。

六、有关建议

（一）加强项目审查管理，规范审查手续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审核过程管理，对未按合同约定执行的情况，进行纠正和处理；提高审核人员的专业能力和道德素质，确保他们能够独立、公正的开展审核工作；实行责任追究，对审核把关不严的相关人员给予处理处罚，追究责任，形成有效的问责机制。

（二）加强绩效管理知识学习，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加强预算绩效知识的学习，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规定，设置符合项目计划内容的绩效指标；二是在项目运行过程中，对建设工程的推进运行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做到有执行就要有跟进，及时、准确把握项目进程，参照县财政局绩效运行

监控管理要求，开展项目绩效监控工作，规范填报绩效监控情况表，完善绩效监控报告，保障绩效工作开展的及时性、过程的合规性和结果的有效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报告基础资料由封丘县乡村振兴局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二）本次评价工作是在评价小组和项目实施单位的配合下完成的，评价小组具体实施评价工作和撰写评价报告并保证本次评价过程及结论的客观公正。